



香港中文大學職員協會  
STAFF ASSOCIATION OF  
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
香港 新界 沙田 SHATIN N.T. HONG KONG

電話 TEL.: 2603 6600  
傳真 FAX.: 2603 6363

回應「發展教育產業中的高等教育」2010年報告書  
(2011年3月14日立法會會議)

就 UGC 早前發放的「發展教育產業中的高等教育」2010年報告書，香港中文大學職員協會(本會)有以下意見及評論，並由本會代表吳作基先生在會上發言及回應。

**(一) 改善校院領導及管治 (善治)**

長久以來，八所大專院校的領導及管治為社會人士所詬議，各種各式的管治問題/事件相繼在院校發生，見報率高，成為普遍市民關注的議題。

現時，院校的校董會成員多由關連人士出任，代表性低，並曾出現涉嫌利益衝突之舉。大學挾著「大學自主」及「學術自由」，各校高層獨自為政，缺乏上下溝通，透明度低，導致民怨深重!

中大職協有見於部份大學的校董會主席對「善治」抱有非常保守的理念，不適合現今世情。據2002年3月「宋達能報告書」各大學的領導及管治已被批評，並被要求改善，惟大學校董會改組至今仍無寸進。本會深感不滿!

於此，本會希望立法會關注及跟進此事，訂立有效管治之策，例如訂立「Seven Principles of Public Life」，引入透明度、客觀性、信實、公開性...等。中大職員協會嚴正要求早日落實校董會成員有工會人士代表。

**(二) 檢視財務政策及管理**

報告書中多所大學的財務政策不清楚及不具體，以致財政調配混亂，例如：動用有關公帑或其他資源給予及資助子公司或延伸課程或其他項目，使其進行涉及金錢利益的回報。若干大專院校的過去財務報告仍然不可在其網站下傳。

鑑於大專院校的運作及發展大部份經費由公帑支付，此等財務報告書應讓社會人士取得，以了解用其所與否，可以考慮由立法會在此方面召開「公聽會」。

政府每年給予大專院校過百億，希望在校的每位持分者，都能擔當起監察校方的角色，確保校方能夠適當地運用財政以及其他資源。

**(三) 院校的「後勤服務」之檢討**

報告書中第三部份(page107-108)述及「教資會資助院校的效率及協作」，要求院校以協作或共同外判方式提供非教學後勤服務，本會認為此舉的效益存疑，有鑑於時下對外判服務評價甚為負面，本會對「外判服務」表示反對及懇請作慎重考慮。

各院校「非教職」成員在過去數十年勞心勞力，提供適時及有力的後勤服務，建樹良多，盼望以理服人，共同攜手改善其「後勤服務」。